

#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的通知，控股股东正在筹划将其部分股份转让给第三方投资者，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，交易对方是大型投资公司，转让完成后，对方将持有公司不超过20%（含20%）的股份，本事项涉及有权部门事前审批。

鉴于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代码：000687，股票简称：华讯方舟）自2019年7月24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。

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

华讯方舟股份 证券代码：000687

证券简称：华讯方舟

公告编号：2019-045

---

董 事 会

2019年7月24日